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820 号文“关于核准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2,465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3.0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66,950,000.00 元。截至 2012 年 7 月 9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65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66,95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 22,882,102.00 元和保荐费 2,000,000.00 元后，由主承销商(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9 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银行温州平阳昆阳支行账号为 402661857995 的人民币账户 112,650,000.00 元，于 2012 年 7 月 9 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温州平阳昆阳支行账号为 1203283229045905006 的人民币账户 429,417,898.00 元，另减除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 7,781,070.00 元（包括：审计及验资费 2,240,000.00 元、律师费 900,000.00 元、信息披露费 4,540,000.00 元、发行登记费及信息查询费 101,070.00 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4,286,828.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355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以前年度已使用情况、本年度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超过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53,786,328.00 元的部分 106,518,000.00 元直接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情况为：

时间	金额（元）
2012 年 7 月 9 日募集资金净额	534,286,828.00
减：超过募集资金部分偿还贷款	106,518,000.00
减：以前年度累计使用	228,380,137.99
加：以前年度专户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3,136,028.92
减：2014 年度使用	12,632,404.37
加：2014 年度专户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1,176,689.76

时 间	金 额（元）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	172,030,554.94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	19,038,449.38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19,038,449.38
差异	0.00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19,038,449.38 元，募集资金余额应为 19,038,449.38 元，差异 0.00 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本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工商银行温州平阳昆阳支行、中国银行温州平阳昆阳支行两个专项账户，其中工商银行温州平阳昆阳支行活期存款账户为：1203283229045905006，中国银行温州平阳昆阳支行活期存款账户为：402661857995。

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9 日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温州平阳昆阳支行、中国银行温州平阳昆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以及为了加强公司与招商银行温州鹿城支行的合作，公司拟将存放于中国银行温州平阳县支行的募集资金全部更换到招商银行温州鹿城支行进行专项存储。原与中国银行温州平阳县支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仅用于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西服、100 万件高档衬衫生产项目、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02661857995）予以注销。公司将及时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银行温州鹿城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招商银行温州鹿城支行活期存款户为：577903926710702。上述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变更已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公告，实际变更情况与公告内容一致。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设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年末余额（元）
招商银行温州鹿城支行	577903926710702	活期	19,038,449.38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部门领导签字后，报公司财务部门审核，由财务总监、总经理签字批准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须报董事会审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应当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存在违规情形的，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本项目的建成和运行，可以大大改善公司目前设计研发中心的工作环境和条件，强化了设计研发的职能设置，增加了设计研发人员，可以提升公司的设计研发水平，保持与同类竞争对手的优势，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本项目是公司品牌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将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 2014 年度未发生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14 年度未发生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4年4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 万元（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净额 534,286,828.00 元的9.36%)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 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 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意见, 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降低财务费用, 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 募集资金使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的要求, 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 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项变更已于2014年4月7日公告, 实际变更情况与公告内容一致。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未发生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12年度超募资金已使用完毕。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公司截止 2014 年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4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关于终止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随着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 商业地产和城市商圈受到冲击, 营销网络建设成本进一步提高。同时, 受互联网对服装行业传统业务模式的影响, 公司原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收益不确定性加大。为避免后续投资风险并有效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拟终止实施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本期公司与英国 Chester Barrie 签订了商标许可协议; 与上海青耘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上海职尚创意设计有限公司。公司通过上述形式灵活、有效的借鉴、运用、整合了欧洲及国内优秀的人才、设计和技术等资源, 提高了

公司的设计研发能力。如果继续实施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会导致重复投资和资源浪费。为有效利用募集资金，公司拟终止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意见，认为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将资金运用到主营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项变更已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公告，实际变更情况与公告内容一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14 年度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4 月 1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
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14 年度										
募集资金总额		53,428.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3.2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889.4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753.0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889.4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6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注 1	26,785.05	29,647.05	854.96	14,691.10	49.55%	已终止	注 1	注 1	是
年产 20 万套西服、100 万件高档衬衫生产项目	否	7,000.00	8,864.64	-	8,864.64	100.00%	2012 年	1,144.42	注 2	否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注 3	1,933.31	1,933.31				已终止	注 3	注 3	是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2,331.69	2,331.69	408.28	545.51	23.40%	2014 年	注 4	注 4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8,050.05	42,776.69	1,263.24	24,101.25	56.34%				
超募资金投向										
追加“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资					2,862.00					
置换“年产20万套西服、100万件高档衬衫生产项目”预先投入资金					1,864.64					
归还银行贷款	-				10,651.8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15,378.44					
合计		38,050.05	42,776.69	1,263.24	34,753.0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见注1、2、3、4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见注1、3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无此情况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此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八）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此情况

注 1：随着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商业地产和城市商圈受到冲击，营销网络建设成本进一步提高。同时，受互联网对服装行业传统业务模式的影响，公司原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收益不确定性加大。为避免后续投资风险并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拟终止实施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鉴于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投入购置上海、济南、兰州三个营销中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14,691.10 万元。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为 14,955.95 万元，利息 267.06 万元，公司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 2：年产 20 万套西服、100 万件高档衬衫生产项目由公司在河南组建的全资子公司河南乔治白负责具体实施，河南乔治白服饰有限公司 2012 年 5 月份已正式投产，公司目前主要为母公司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代加工成衣，独立客户较小，盈利能力未达到预期效益，2014 年度净利润为 1,144.42 万元。

注 3：本期公司与英国 Chester Barrie 签订了商标许可协议，与上海青耘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上海职尚创意设计有限公司。公司通过上述形式灵活、有效的借

鉴、运用、整合了欧洲及国内优秀的人才、设计和技术等资源，提高了公司的设计研发能力。如果继续实施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会导致重复投资和资源浪费。为有效利用募集资金，公司拟终止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鉴于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实施，公司决定将该项目资金 1,933.31 万元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 4：信息化建设项目尚处于建设期。